

新竹縣議會第 18 屆第 6 次定期會

縣 政 總 質 詢 紀 錄

質詢議員：林 議 員 思 銘

記 錄： 秦 培 仁

校 閱：

主席（張議長鎮榮）：

紀錄：秦培仁

現在起 1 個小時，是林思銘議員的質詢時間，
現在就請林議員開始質詢。

林議員思銘：

謝謝張議長、邱縣長、本會秘書長、各位局處
長、各位聯絡人以及各位記者先生、小姐，還有
鄭美琴議員、劉良彬議員，大家早安。

因為時間不多，所以本席就直接進入主題，我從
民國 91 年開始擔任議員一直到現在，每次的議期
我都非常關心新竹科學園區三期的開發案，這個
案子在民國 70 年就公布為新竹科學園區的特定
區，但是延宕到現在 106 年已經有 36 年之久，這
個發案中間歷經了台灣經濟的奇蹟，有景氣與不
景氣，一直到現在有很多的廠商抱怨，工業地不
足，一直找不到地方蓋廠房，我們有最好條件的
工業區，鄰近新竹科學園區，又有工研院，是非
常適合開發的工業園區，但是我們一直錯過非常
多的機會，後續全台成立的，中科、南科、苗栗
竹南科學園區最近又有銅鑼科學園區，新竹縣這

3、400 公頃的土地，很早就已經公布，但是一直沒有執行，我覺得很可惜，當然我也知道邱縣長在最近有進一步的推展執行，所以我想就新竹科學園區最近進展的時程就教邱縣長，第一點，據我所知在今年的 9 月 12 日已經將主計畫及細部計畫上網招標，由龍邑工程顧問公司得標，就是顧問標，請他們將通盤檢討及細部計畫重新規劃，我比較好奇的是，園區三期的規劃案，在民國 95 年時已經有一次招標出去，有 3 個廠商得標共同承攬，第 2 次 96 年又有廣昌公司得標，整體及細部計畫應該都有一個雛型，邱縣長在 102 年接手之後，希望能夠規劃二重交流道，您也提出建議修改都市計畫，新竹縣政府本身應該就有一個完整的計畫，為什麼又要委外做規劃，在今年的 9 月 12 日由龍邑工程顧問公司得標，據我所知得標金額是 1,200 萬元，是不是顧問標得標之後依然是新瓶裝舊酒，一樣是畫等高線、地質探勘，整個計畫都有前例可循的，我是認為再委外設計是不是有點不恰當？為何府內不能自己做？這是我

想請問縣長或是國發處長給我一個回答，另外我也
想瞭解，顧問公司得標之後，他們規劃的方向
及具體項目是什麼？就這兩個問題先請縣長回
答。

主席（張議長鎮榮）：

請邱縣長回答。

邱縣長鏡淳：

大會主席張議長、秘書長在場的劉良彬議員、鄭
美琴議員，謝謝林思銘議員針對新竹縣產業用地
不足，以及竹科三期目前進度的關心，誠如林議
員所說的，科三期的工地有兩次招標，第1次是
民國94年12月21日由榮久營造公司得標，因為
程序沒有完成，在民國95年2月15日向本府提
出「放棄承攬」，在民國96年6月6日，第2次
招標由廣昌資產管理公司得標，因為投標廠商文
件中，財務能力資格是股東繳納現金股款明細表
與公司資產負債表記載與事實不符，涉嫌違反公
司法、商業法及刑法和偽造文書等罪嫌，同時經
過地方法院、高等法院、最高法院定罪，地方法

院檢察署認定有罪，所以本府依規定在 102 年 2 月 22 日與得標廠商終止契約，本案也在法院中確認契約法律關係存在之訴的結果，全案也經過最高行政法院 105 年度 10 月 30 日駁回廣昌資產公司所提的上訴，新竹縣政府勝訴，雙方的契約關係已經合法的終止，因為過去都是委託廣昌去測量工作及處理行政業務，所有的證件是他的智慧財產權，我們不能延用他的，目前他也一而再再而三的向我們表達已經終止契約，他們的東西我們不能用，所以基於這點我們重新招標，規劃的案子與以前也有所變更，第一個，從公道五直接到中興路，中興路經過柯子湖溪，再接到力行路進入科學園區三期的範圍，廣昌公司也發文向我們及內政部營建署提出抗議，但是我們是做公共事務，另外交流道也要做，過去的交流道是準備移到莊家地下道那裡，現在有公道五路一直延伸，準備順著高鐵兩側做成便道，這個工程應該沒有問題，這些問題是過去沒有的要重新做，如果要用他們的就會發生智慧財產權的問題，第二

點必須要重新規劃，目前會朝這個方向進行，詳細的情形要由國發處陳處長做詳細的說明。

林議員思銘：

謝謝，請陳處長說明。

國際產業發展處陳處長偉志：

謝謝大會主席張議長以及林議員針對科學園區的關心，關於林議員的問題可以分為兩個層次，第一個是規劃的必要性，剛才誠如縣長所說，因為之前廣昌的模式是工程、區段徵收計畫與都市計畫的細部計畫，都是由他們處理，他們處理的規劃模式與我們現在所想的，這10年的時空變化是不一樣的，高鐵橋下連絡道路三期已經延伸進去，整個產業結構都改變了，所以會另外委託規劃公司重新做整體規劃，因為這10年來地形已經有變化了，中間還包含地形的修補測的作業，第二個層面是如何規劃未來方向的内容，無論未來交流道的改變或是包含大新竹產業策略聯盟，科學園區一直認為產業用地不足，行政院也要求科學園區規劃針對園區周圍10年的產業用地計畫，

所以未來園區竹東鎮的部份會以產業為主，不會像廣昌之前規畫的住商用地為主的發展，這部份先向議員報告，謝謝。

林議員思銘：

謝謝，剛剛聽完兩位的答覆，我非常贊同，也覺得這個方向很正確，尤其產業的部份，待會我會提到竹東人口一直成長遲緩的問題，我想這與產業政策會有很大的關連，剛剛處長提到，未來地方產業區的規劃會更大，這個方向一定是正確的，但是我有一個疑問，如果我沒有記錯，在民國 92 年左右，新竹縣政府編了 1 億 9,500 萬元顧問標的經費，那時我非常反對，為什麼顧問標須要開到這麼多？我們這個標是 1,200 萬元，所以我想請問處長，為何那時的 1 億 9,500 萬元與現在的 1,200 萬元顧問標的差距那麼大？

主席（張議長鎮榮）：

請國發處回答。

國際產業發展處陳處長偉志：

謝謝大會主席張議長以及林議員針對顧問標的問

題，首先我要澄清，民國 92 年當時的工務局，並沒有編列所謂的 1 億 9,500 萬元的顧問標，當時的主要計畫是中央的營建署負責，只有 960 萬元做科學園區主要計畫的變更，沒有做其他細部計畫，這個數據可能還要清查，我敢保證當時的工務局，並沒有編列這方面的預算。

林議員思銘：

那時候我一直問地政局長，是地政局的經費，這部份你回去查再用書面回答我，我的印象非常的深刻，1 億 9,500 萬元非常離譜的預算編列。回顧歷史對我們總是一個借鏡，整個園區開發案會延宕這麼久，我們去探討案子的開標方式，我覺得與現在的慶富案非常的類似，坊間街頭巷尾聊天的時候也會談論這件事情，第一標榮久營造股份有限公司、中典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吳瓊興等 3 人共同得標，是在民國 94 年 12 月 21 日押標金 5 千萬元，履約保證金 3 億元，決標金額 133 億 9,972 萬元，我如果沒有記錯，鄭永金前縣長在競選連任時，我看過一份文件，是林光華前縣長的

檢舉函，檢舉鄭前縣長的這個案子，由榮久公司等 3 家廠商共同得標後，向銀行聯貸將近 20 億元，所以我想瞭解，榮久公司 12 月得標簽約，2 月 15 日就棄標，這非常不可思議，這個標案是 133 億元，是不是有取得聯貸款？當時的新竹縣政府讓這家廠商得標，這家廠商的履約能力、財務狀況難道都不知道嗎？他的資本額才多少，所以貸得款項就走了，這個問題非常嚴重，現在人事變化很大了，當時地政處鄭福生處長也退休了，工務局長也退休了，我想請問縣長，你有這方面的訊息嗎？

主席（張議長鎮榮）：

請邱縣長回答。

邱縣長鏡淳：

大會主席張議長，針對選舉期間這種訊息就會出來，所以現在加溫又會出現，至於林議員所說的這件事我有聽說，反正選舉就是挖東挖西的，我們內部會再瞭解一下，謝謝。

林議員思銘：

希望您能瞭解之後再用書面答覆我，我要強調的是，以後跟廠商簽約，就算是 BOT 也好，廠商的履約能力需要特別注意，接下來就要講廣昌了，這也是很不可思議，廣昌是 96 年 6 月 6 日得標簽約，廣昌也是循之前的模式，據我所知廣昌的資本額沒有超過 5 億元，但是決標價是 143 億 1,102 萬元，而且廣昌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也沒多久，得標後也向銀行聯貸，請問縣長聯貸的金額是多少？

主席（張議長鎮榮）：

請邱縣長回答。

邱縣長鏡淳：

大會主席張議長，這件事我也聽說，但是比較不瞭解，有聯貸，總金額好像是 200 億元。

林議員思銘：

據我手邊的資料，廣昌公司先期銀行有貸給他 12 億元，廣昌公司的董事長挪用 7 億元，5 億元放在公司繳利息，董事長因為公司股東提告背信罪，所以被起訴有也有判刑，這兩家公司都拿到

新竹縣政府標單契約就去聯貸，然後拖拖拉拉就不做了，我跟前地政處長鄭福生談過，他說很多東西他們都不做，所以整個工程招標的廠商資格都很有問題，沒有履約能力，資產管理公司又不是開發公司，還能標這個開發案，前面是營造公司和實業有限公司還有個人聯合，也能標 130 多億元的開發案，這個都是有大問題的，難怪沒有辦法完成，這些歷史的教訓告訴我們，未來園區三期，府內重新做規劃的重要性，請問邱縣長，未來計畫審議、公展及說明會完畢之後，工程的開發還是要委外還是自辦區段徵收。

主席（張議長鎮榮）：

請邱縣長回答。

邱縣長鏡淳：

大會主席張議長，針對林議員所詢問的事情目前還沒有想到這裡，我們會在通過之後再研究，因為事關重要必須要審慎。

林議員思銘：

我的意思就是告訴你自己來辦區段徵收，目前台

灣除非是常優質的廠商，很多廠商就像慶富，感覺政商關係良好很有能力，但是最後的結果是跟銀行借到錢就跑路了，所以我認為自辦比較不會有弊端，如果真的要委外辦理，希望在這麼多的教訓之後，一定要慎選廠商，才不會造成開發的延宕，在質詢前我有上網查過民眾對開發案的意見，有位民眾說的很酸，園區三期 70 年就公布了，每次問縣政府，縣政府的回答都是「積極處理中」，受傷害的不僅是縣政府，竹東鎮民的傷害也是很大，竹東鎮因為三期沒有開發，整個產業政策就沒有了，竹東人口就不會增加，沒有產業人家就不會來了，沒有就業就不會來定居，銀行團被倒傷害的是誰？所有投資大眾都會受到很大的傷害，所以我建議園區三期開發案，採自辦區段徵收方式來辦理，希望縣長能採納我的意見，比照縣治二期、三期方式比較周延，現在很多科技業者很需要土地，我們這個地理條件太好了，所以這裡一定要開發。延續開發的議題就教邱縣長，竹東鎮的人口數從 91 年我就任議員以來，一

直都是 9 萬多人，目前也是 9 萬 7 千多人而已，一直無法突破 10 萬人，反觀竹北市，過去竹北比竹東人口還少，才 6、7 萬多人，這幾年來竹北突飛猛進，現在已經高達 17 萬人，但是竹東還是 9 萬多人，縣長您擔任大家長 8 年多了，也是竹東地區選出來的縣長，請教您竹東的人口數為何不會成長原因為何？

主席（張議長鎮榮）：

請邱縣長回答。

邱縣長鏡淳：

大會主席張議長，謝謝林思銘議員，在場的劉良彬議員、林昭錡議員，從我擔任省議員開始到現在，人口數都是維持這樣，竹北已經達到 18 萬 1,800 多人，因為竹東地區後面是山前面是頭前溪，屬於狹長地形，所以土地的利用價值較少，最近有玻璃公司和台泥廠的自辦重劃，最近我們積極將台泥公有地的部份，要蓋成具有代表性的建築，無論是行政大樓或是交通的運轉中心，客委會也非常的重視，有關的建設例如竹東的國際

音樂村，也框列 3 億元的經費，竹東中興河道更新、城鄉建設等都列入前瞻計畫，實際上二重埔在林昭錡議員和林思銘議員，由葉理事長所領導的山歌、跳舞、活動都非常旺，文化局上週在二重埔的五穀宮辦理文化藝術節，參加客家歌曲比賽的人數非常多，基本條件的人氣很旺，相關的建設，諸如園區三期的加速開發，大樓蓋起來，幾塊地有都標出去了，台泥區域內的土地遠雄、富廣都進去了，營造好投資、科技、交通、生活機能的環境，把客家本色、地區景觀打造起來。

林議員思銘：

您的觀點也沒有錯，我想延續我剛才的重點，我是認為竹東缺乏產業政策，所以沒有產業群聚的效應，有產業就會吸引外來人口就業，有就業就會想安居樂業，就會想來買房子，人口數才會成長，這幾年竹東蓋了很多房子，昌益新都心、環球市那麼多大樓，為什麼人口不會增加？原來都是竹東自己人在買的，所以人口數一直停留在這裡，所以竹東就是沒有產業，沒有科技園區，前

幾天我去台元科技園區一家公司逛了一下，他們說現在園區將近有 2 萬人，他是公司經理住在竹東，連他都想搬到竹北，他覺得園區環境好，為什麼竹東不能複製？竹東過去為何是大鎮？就是因為竹東以前有碧悠電子，就業人口有上萬人，有新玻、旭光，現在旭光被昌益買走蓋住宅，新玻也是蓋住宅區，台泥也在規劃蓋住宅區，我們是把住宅區規劃的很好，讓大家能夠安居，但是買房子的永遠都是竹東人，所以園區三期很重要有科技公司進入，把三期建成很好的科學園區，整體就會像新竹市的關東橋一樣，產業聚落效應有多少人、多少商業活動都在這裡，蓋大樓商店街，都非常吸引新住民來買房子，國發處要去發掘竹東可以適合發展小型科學園區的地方，我注意到一個地方，就是工研院對面碧悠電子公司的舊廠，碧悠電子公司的舊廠區，據我所知，好像昌益已經買下來了，想要變更地目做成住宅區，依照現在的產業政策，那個區域新竹縣政府未來想要如何輔導使用？請國發處回答。

主席（張議長鎮榮）：

請國發處回答。

國際產業發展處陳處長偉志：

謝謝大會主席張議長以及林議員，針對碧悠 6.59 公頃廠房的關心，當時 6.59 公頃是甲種工業區，是屬於重汙染，在二、三重都市計畫而言，周圍有很多密集的住宅，所以內政部認為這塊已經不適用了，所以要我們檢討使用，我們目前是發展科技商務專用區，這有分兩個部份，第一個就是議員所提像台元科技園區的模式，但是必須要在 70%以上要做廠房，其它部份就可以做商業機能與住宅的使用，等於是讓這些人可以住在裡面，不要產生外部性的交通，另外可以支援未來科學園區三期產業支援的空間，這個計畫目前在內政部都市計畫委員會審議中，以上報告，謝謝。

林議員思銘：

這塊土地現在是屬於私人土地嗎？

國際產業發展處陳處長偉志：

目前是屬於麗豐資產的。

林議員思銘：

是資產公司的，這些資產公司如果複製台泥或是昌益新都心，想要變更地目蓋成住宅區，我堅決反對，縣長這土地一定要規劃為產業專區，打造成公司、廠房、馬路都漂亮的話，就會有很多廠商要進駐，台元科技園區滿載，聽說又要陸續規劃開發幾期，有很多小型的科技公司從科學園區搬出來，進駐到台元科技園區，而且租金比較貴，他們覺得整體規劃好，地主嚴凱泰有心，本來土地是要賣的，現在不賣都用租的，如果有心打造成為科技產業園區，帶動地方繁榮是非常好的，希望這塊土地要配合園區三期，做一個最好的土地開發利用，產生產業群聚的效應，竹東的人口就會不斷的增加，外五里地區未來繁榮發展是看得見的，謝謝。

再來請問交旅處，剛才縣長提到文化音樂村，業務報告中，客家音樂村的規劃設計標是1,350萬元，已經函請客委會補助1,134萬元，本府自籌

216萬元，至107年12月止，距離現在還有一年，我想了解一下，是不是錢沒到位？為什麼設計要到107年12月？那時邱縣長任期都到了，那就不是邱縣長的任期，萬一下任縣長不願意執行客家音樂村的計畫，請問交旅處長，設計規劃的期程為何要那麼久？

主席（張議長鎮榮）：

請交旅處回答。

交通旅遊處李處長銷桂：

謝謝大會主席張議長以及林議員，針對客家音樂村時程的關心，這是客委會給多們 At last 的時程，如果可以提早的話，我們會儘量提早，因為9、10月才核准的經費，因為要上網公告，我們以最快的速度在昨天就上網了，規劃到決標可能會到年底，給他們一年的規劃設計，客家音樂村可能會涉及期初、期終報告，還有向民眾做公開說明會，這部份我們會儘量提早。

林議員思銘：

我覺得一年太久了，你要加油，這個案子叫做客

家音樂村，我以為這裡是要打造成為音樂的重鎮，以後天穿日客家山歌的比賽或是客家的活動，都可以在這個區域舉辦，但是我看了整個規劃，音樂的部份只有一個半戶外的表演場地，其它是文化創意的商店和產業、公園水景、轉運中心，似乎沒有看到客家音樂村的元素在裡面，是不是沒有名符其實？用這個名稱是不是很奇怪？是不是音樂的部份，表演廳應該要用室內的，而不是戶外的表演場，竹東雖然有樹杞林的文化館，我經常辦國樂欣賞，但是我覺得設備不夠現代化，既然叫做音樂村，是不是應該要有室內的表演廳？請處長回答。

主席（張議長鎮榮）：

請交旅處回答。

交通旅遊處李處長銷桂：

謝謝林議員針對客家音樂村的關心，第一點，我們依照初步所提的需求計劃去爭取經費，後續會有建築師針對整體規劃及需求做詳細的設計，我們提出的半戶外展演空間，其實是一半有建築

物，一半是結合外面的空間，音樂演奏如果戶外下雨是有問題的，所以客委會叫我們參考羅東文化工廠，他是挑高2、30米建築物，可是旁邊不是用牆面分隔，是可以跟戶外結合，這有一個好處，下雨天上面有高挑的建築物，下面是表演廣場，如果大型活動也可以結合戶外的廣場，這是我們初步的想法，實際的規劃我們還會做確實的檢討。

林議員思銘：

我的意思是說，因為叫做音樂村，我希望多放一點音樂的元素在裡面，可以舉辦很多的音樂欣賞，所以一定要有室內，以後的規劃一定要特別的慎重。

另外想請教您的是竹東北興路停車格的劃設，我發覺規劃的非常不恰當，一般停車格個都要有邊線，邊線以外才劃停車格，但是竹東北興路停車格這裡都沒有邊線，直接就劃格子，你知道這樣有多危險嗎？民眾停車在格子裡面，但是一開車門就是道路，很容易發生事故，我就看到好幾次

事故，我請教你，如果發生車禍到底誰對誰錯？

路權到底歸屬誰的？

主席（張議長鎮榮）：

請交旅處回答。

交通旅遊處李處長銷桂：

謝謝林議員，有關北興路那段是鎮公所規劃設立的，一般我們劃設停車格時，除了標誌標線號誌設置規則中，有規定劃設的方式以外，北興路已經在11月15日現場會勘，鎮公所也會檢討，大約在1月底時重新刨除，回歸給道路用路人的空間，因為路邊停車格的設計是為輔，還是以交通為主，既然是道路，就是提供交通運輸，如果有剩餘的空間才劃設停車格，畫設時要注意路權的空間，在設置時都有規定，未來我們也會舉辦教育訓練，讓鄉鎮公所瞭解，今年及去年都有辦理1、2場的訓練，以後還是會與鄉公所再溝通。

林議員思銘：

其實我點出這個問題，鎮公所劃停車格不是自己就能決定的，交旅處應該也有參與，你讓他這樣

畫也太危險了，希望這個部份要馬上做，竹東有很多，不是只有北興路，長春路也都有，只要是沒有邊線或是格子很小的，全部都要取消，太危險了，跟錢沒有關係，不要為了多收一點錢就枉顧人民的生命財產安全。

最後一個問題，也是要請教處長，竹東動漫園區是不是已經關閉了？

交通旅遊處李處長銷桂：

西側還在營運，東側這邊已經決標，現在在內部裝修，整個建築是要得標廠商自己裝潢，12月中旬就會開張了。

林議員思銘：

又是另外一家廠商來標是不是？

交通旅遊處李處長銷桂：

是的，前面一家廠商，因為盈業額的能量比較沒有辦法吃下來，所以決定將那一塊切割出來。

林議員思銘：

關於動漫園區的部份，我真的覺得廠商經營的很辛苦，我也走過幾次，其實竹東那塊地，廠商願

意標到去管理使用，場商真的是很有勇氣，請縣長聽聽看我的意見，如果單純做公車的人來玩，遊客量不會多，那裡為何沒有人去看呢？第一就是交通問題，停車場太少了，沒有辦法停車，我上次質詢就有講過，南投有個妖怪村，剛成立的時候，我們社區觀摩活動我跟著去，他的停車場可以停1百部遊覽車，一天1百部遊覽車，1部車40個人一天就有4千個人去看，地方不大但是人擠人，也沒有很大的特色，為什麼人這麼多？就是因為它可以停遊覽車，遊覽車司機會載人去看新的景點，但是竹東沒有，那裡沒辦法停車，人家是汽、機車、遊覽車都能停，所以這個區域招商能夠成功，首先要解決停車問題，我是覺得那裡不如收回來自己經營，不要收費重新規劃，種幾顆美美的樹，弄成客家的文物重鎮，結合鐵道文化，弄一些東西給人家參觀，做成可以休憩的地方，可以到竹東市場買東西、街上逛一逛，最後就是我一直講的，在上面做一個天空步道，通到河濱公園，外來的遊客可以到河濱公園走走，

河濱公園可以打造些花海、綠色走廊、自行車道，這樣外來遊客就會來，遊覽車就會載外來遊客一日遊，會帶動竹東周邊的人潮，商店街就會起來，到時在前排做成整個商店街，讓遊客可以玩又可以買東西，這些都是小成本的，這樣做更能帶來竹東的觀光人潮，既然場商第二家廠商來了，我相信他未來一樣會經營的很辛苦，希望交旅處可以從我的意見中做規劃，天空步道是現在最流行的，有這麼好的區域可以規劃，為什麼不做呢？其它縣市都有在做，為了要刺激竹東的觀光旅遊以及我剛才說的產業政策，希望我今天的質詢內容縣府可以採納。

今天的質詢就到這裡，非常感謝邱縣長及各位局處長對縣政的用心，希望新竹縣誠如縣長所說，是個適合宜居的地方，讓新竹縣能夠更亮麗更美好，謝謝大家。